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6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于2025年8月28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志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2021 年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为 12.62 元/股。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41.3092 万股。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 2021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5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有 12 人离职，剔除前期归属时已离职的 8 名激励对象后，剩余 4 名激励对象本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55 万股；

鉴于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有 17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良”，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80%；有 16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合格”，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60%；有 18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不合格”，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公司决定作废上述人员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4.3855 万股。

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9355 万股。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办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将因员工离职或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直接调减；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及可归属数

量；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3）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独立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

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志远、靖宇梁、李辉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3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志远、靖宇梁、李辉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3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办理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股票的购买、过户、登记、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等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 5、授权董事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办理已身故持有人的继承事宜，并同意董事会将该等事宜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办理；
- 6、授权董事会对参加对象放弃认购的份额进行重新分配或计入预留份额，确定预留份额分配及考核方案，确定因个人考核未达标及个人异动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方案，并同意董事会将前述份额的分配方案授权管理委员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办理，若前述份额分配对象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则由董事会审议分配方案；
- 7、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做出决定，并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后的清算事宜；
- 8、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9、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 10、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

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关联董事李志远、靖宇梁、李辉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3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5）。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